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高函〔2024〕223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 2023年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按照《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的通知》（教高〔2023〕1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河南省本科专业结构调整优化的实施意见》（豫办〔2022〕17号）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一流专业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22〕93号）有关要求，为持续完善本科专业建设常态监测，经研究，决定开展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2023年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工作（以下简称“数据填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填报对象、内容与方式

（一）填报对象

全省58所本科高校开设的所有本科专业。

（二）填报内容

本科专业建设质量涉及的办学条件及利用、教师队伍及教学能力、人才培养成效等基本状态数据。

1.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学校基本信息、教职工信息、专业结构、人才培养、在校生和毕业生情况等。这部分数据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2023年度数据保持一致。省本科专业基本状态数据库直接从国家数据平台中我省本科教育教学数据提取导入，本次填报各高校无需重复填报这部分数据。

2.本科专业建设：专业建设成果、教学资源利用、专任教师教学能力、学生培养成效等。相关信息为2023年度数据，涉及到统计时点、统计学年、自然年的界定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2023年度数据统计要求保持一致，详见《河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数据填报指南（2023年度）》。

（三）填报方式

依托“河南省本科教育教学和专业建设质量评价一体化平台”（<https://hnbkzl.hhstu.edu.cn>）“本科专业基本状态数据采集”模块在线填报。校级管理员登录账号为学校代码+admin，例如12345admin；密码与往年数据采集登录密码一致。若忘记密码，请及时联系专业中心重置密码。具体方式参见《河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数据填报指南（2023年度）》。

二、填报工作进度安排

数据填报系统开放时间为2024年4月27日-5月15日。

（一）学习部署阶段（4月27日-4月29日）

各普通本科高校登录平台，下载学习《河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数据填报指南（2023年度）》等资料，了解河南省 HNS 数据表单、指标解释及内涵说明等信息。河南省高等学校专业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专业管理服务中心”）做好各项基础性准备工作。

（二）数据采集阶段（4月 30日—5月 15日）

各本科高校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参照填报指南完成 2023年度本科专业建设基本状态数据的填报、审核、提交与上报工作。

（三）数据分析阶段（5月 16日—5月 25日）

专业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做好本科专业建设基本状态数据填报工作总结，完成数据审核校对，根据填报数据生成分校分专业建设状态数据可视化和智能报告，并完成与省专业评价数据库的数据对接等相关工作。

三、相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积极部署。专业建设基本状态数据是省教育厅和各高校梳理摸排专业建设整体情况、实施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常态监测、调整优化专业结构、推动一流专业建设的重要依据，并为 2024年省本科专业评价提供必要的基础数据支撑。各高校要充分认识数据填报的重要意义，积极部署，切实做好数据采集填报工作。

（二）压实责任，统筹推进。各高校安排专人负责数据填报工作，明确数据填报的任务分工和具体职责。加强统筹协调，明

确时间节点，做实做细做好数据填报工作。于 4月 30下午 18 00前填写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建设基本状态数据填报人员信息表（见附件），发送到 zyglzx@hsttu.edu.cn邮箱。

（三）规范采集，严格审核。填报人员要准确理解指标内涵，加强对数据的审核，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避免错报、漏报现象。

（四）完善支持，强化服务。省教育厅委托专业管理服务中心做好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建设基本状态数据填报相关技术支持和咨询解答服务。填报过程中如遇问题，请及时向专业管理服务中心反馈。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联系人：白威涛、焦阳

联系电话 0371-69691033

专业管理服务中心联系人：焦燕灵、苏艳红

联系电话 0371-88856040 88856050

附件：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建设基本状态数据填报人员信息表



（主动公开）

附 件

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建设基本状态
数据填报人员信息表

学校名称	姓名	部门 及职务	办公 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说明：每所高校至少填写一位相关工作负责领导和一位填报工作对接人员。

